临渭区2025年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
农业防灾减灾救灾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供应商：渭南绿盛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渭南市临渭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标段编号：ZCSP-临渭区-2025-00205

采购人：渭南市临渭区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渭南绿盛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临渭区2025年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农业防灾减灾救灾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1、临渭区2025年省级财政农业专项资金农业防灾减灾救灾项目方案；

2、农技中心领导办公会议记录；

3、合同书条款；

4、竞争性磋商文件；

5、磋商响应文件；

6、成交通知书；

7、其他。

上述所指文件为本合同履约的必要组成部分，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具有同样法律效力。若有叙述不一致之处，以最终形成采购合同书文件为准，

二、交付条件：

1.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防治期限：10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统防统治任务。（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安排进度），

3.服务面积：在玉米重大病虫害发生关键期应用防灾救灾资金统一提供统防统治服务，最终以统计确认面积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款项结算：

1.合同价款包括：

（1）成交单价19.50元/亩，

（2）最终的协议总价（价税合计）=单价*最终确认面积；总价不高于人民币伍拾陆万元整（￥560000.00元）。

（3）协议总价款是指完成本次服务包含的所有费用，包括本次项目的药剂费、人工费、防治费、保险费等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费用，服务期内甲方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2. 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3. 付款方式：服务结束后经甲方邀请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 结算方式：乙方持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正式发票、项目完成的表册、影像资料等，与甲方结算。

四、服务内容

1. 服务内容：在玉米重大病虫发生关键期开展统一防治。对临渭区吨粮镇、核心示范区和种粮大户、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玉米重大病虫害统防统治，示范引领群防群治，完成玉米病虫害防治服务。

2. 服务期：10 个日历天内完成防治服务。（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安排进度）。

3. 服务地点：渭南市临渭区官道镇

4. 服务要求：

（1）植保器械先进，作业能力强，制度健全，管理规范。

（2）针对 2025 年玉米后期病虫发生特点，制定的技术方案和工作方案科学有效。

（3）主要防治对象：主要以玉米螟、粘虫、棉铃虫、双斑萤叶甲、大斑病、小斑病等为主。

（4）选择的药剂要符合国家标准，三证齐全，高效低毒、安全环保。

（5）农药包装废弃物及作业结束后剩余药液要集中妥善处置，严禁随意丢弃和倾倒；严禁在饮用水源附近配药、施药，避免出现意外中毒事件和环境污染现象，保护农业生态环境。

（6）乙方要做好安全教育工作。如果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5. 药剂信息

序号	名称	产品名称	含量	规格	亩用量	生产厂家	用途
1	杀虫剂	锐宁	2.5%高效氯氟氰菊酯	500ml*20 瓶	35ml	深圳诺普信	防治玉米螟、粘虫、草地贪夜蛾、棉铃虫、蚜虫等害虫
2	杀虫剂	快捕令	12%甲维.茚虫威	100g*40 瓶	15ml	河北中保绿农	

3	杀菌剂	稳达	41%甲硫.戊唑醇	200ml*50瓶	50ml	江苏龙灯	防治大斑病、褐斑病、茎腐病、南方锈病等病害
4	生长调节剂	瑞兆丰	0.01%28-高芸苔素内脂	100ml*100瓶	10ml	江西瑞兆丰	生长调节剂
5	叶面肥	酵素磷钾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500ml*20瓶	50ml	陕西绿盛润沃	水溶性速溶叶面肥
6	沉降剂	青皮桔油	青皮桔油	100ml*60瓶	10ml	上海中锐	增效

五、服务及验收

1.服务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进行样品抽样留存。10个日历天内完成甲方指定的所有防治服务内容（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协商安排进度），开始服务前应先与甲方沟通，明确服务地点及时间，及时完成服务任务。

2.验收标准：

（1）验收条件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等相关资料（包括专业化防治完成后，防治区域出具面积认定凭证，及相关说明文件和其他相关文件）为准。

（2）乙方必须在服务内容完成后三天内告知甲方，经甲方组织专家进行防效考评，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交付。

（3）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服务内容进行抽查核实。

（4）服务用品中可能因使用不当而容易造成产品本身损坏或者可能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乙方应当有警示标志或者中文说明。

六、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完成项目的有关服务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七、技术情报的保密

1.甲方、乙方双方商定，乙方取得的所有原始技术资料在工作结束后交还甲方，乙方不得对外泄露。

2.项目相关资料涉及国家秘密的，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保密法》及有关保密规定，履行有关保密程序，乙方涉密人员上岗应当经过保密教育培训，掌握保密知识技能，签订保密承诺书，严格遵守保密规章制度，不得泄露国家秘密。

八、转让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项目服务内容，应由乙方直接服务，不得转让他人；

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九、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甲方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甲方有权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要求乙方按期到项目现场检查解决争议。

（4）当甲方认定乙方专业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专业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甲方的义务

（1）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

十、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到项目现场勘察的权利。

2.乙方的义务

（1）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包括药剂及承担本项目的作业人员安全保障措施等，并按合同约定的范围实施业务。

（2）乙方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服务。

（3）农药选择：选择三证齐全（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批准证、企业标准），符合国家《农药安全使用标准》、《农药合理使用准则》和《农药安全使用规范总则》的农药产品。

（4）严格按照服务要求进行作业，作业前按项目要求筹备各项防治器械、药剂、材料、工具等，按技术规定进行作业。

（5）协助甲方及时组织召开检查验收、防治效果评价和防治完工验收工作会议。

（6）成交乙方向甲方提交作业过程性资料，按相关要求执行。

（7）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措施，有明确具体的承诺。

（8）技术培训：对玉米种植户开展一期病虫害防控技术的科技培训。

十一、服务保证

1.防治服务满足《农业社会化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质量要求》及其他相关要求，服务前按服务要求筹备各项防治器械、药剂、材料、工具等，按技术规定进行施工作业。

2.服务必须符合《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25号)）要求及国家、陕西省及行业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还需满足行业主管部门项目审批要求及甲方需求。

十二、验收、结算

1.质量标准：防治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2.存在未防、漏防、防治效果未达到项目要求的，立即进行人工地面补防，如因未防、漏防、飞防未达到要求的或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项目由甲方及相关部门定期对项目进行阶段性检查。

4.验收标准：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澄清函、项目检查情况等综合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验收标准及要求。

5.结算：项目作业完成后，达到验收标准，验收合格后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按约定提供合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因未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启动所需资料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1日则本合同服务期限延长1日，以此类推；因资料真实性给乙方造成损失和产生相关连带责任时，甲方除按乙方要求进行赔偿外还需承担因连带责任产生的所有责任。

2.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期延误（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除外），甲方有权从未付款项中按每日3‰合同价款扣除违约金，此违约以30日为限；若甲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款，则乙方有权按每日3‰合同价款收取违约金。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其余相关部门各壹份。

甲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5年 9月 11日

乙方（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25年 9月 11日